

「讀書好好」 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- 一、 宗旨：微風慈善基金會秉持著「企業的價值在於利他，照顧及幫助需要的人」精神，提供家境困難品行、學業方面表現優秀學生之獎助學金，幫助學生順利完成學業。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微風慈善基金會
- 三、 申請資格：
  - (一) 18 歲以下，就讀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公私立學校(小學、國中及高中職)之在學學生。
  - (二) 領有各縣市政府核發之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、重大傷病或相關清寒證明
  - (三) 操行(德育)成績：平均 80 分以上者。
  - (四) 學業成績(平均成績為等第者，應由校方出具換算表並換算為原始分數)：
    1. 國中、小學生：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者。
    2. 高中職(含五專前三年)：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者。
    3. 身心障礙學生：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者。
  - (五) 申請人具有社團領導經驗、社會服務等證明者優先考慮。
- 四、 本獎助學金每學年辦理一次，發給金額如下：
  - (一) 高中職組(含五專前三年)：每名新台幣一萬元。
  - (二) 國中組：每名新台幣五千元
  - (三) 國小組：每名新台幣三千元
- 五、 繳交資料(\*為必備項目，其餘資料視申請人狀況提供相關證明)：
  - (一) \*微風慈善基金會獎學金申請書。
  - (二) \*微風慈善基金會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暨同意書
  - (三) \*全戶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反影本。
  - (四) \*正式成績單(影本需加蓋學校章)。
  - (五) \*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或相關清寒證明。
  - (六) 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疾病診斷證明。
  - (七) 家中突遭重大變故者，請附說明並經導師核章，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  - (八) 有社團經驗、社會服務之相關證明或獎狀。
- 六、 收件辦法：
  - (一) 本獎學金一律以掛號郵寄至 105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南路一段 39 號 M 樓，基金會專線：(02)-6606-9755，微風慈善基金會收。
  - (二) 申請日期：每年度 7 月 1 日起至 31 日停止收件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
  - (三) 逾期、應繳資料不齊全、成績未達標準，將不予審且不行通知
  - (四) 申請書及檢附文件，一律不退還，請申請人自行備份
- 七、 審核發送辦法：
  - (一) 本會將於每年 9 月第一週寄出審核通過通知函和收據，或未通過通知函
  - (二) 經獲選者，請填寫本會領據並附上存摺影本(得獎學生帳戶)，以掛號寄回本會
  - (三) 本會收到領據後，將以匯款方式至獲獎者之帳戶
- 八、 本獎學金以清寒為名，旨在協助家境貧困品行端正之學生。因此審查是以家境貧困品行端正為主要考量，學業成績為次要考量。基金會保留最後審查權力。